

2024年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枣庄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承担高新区辖区内公安机关的工作职责: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防范、打击恐怖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管理交通、消防、危险物品;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国籍、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维护国(边)境地区的治安秩序;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场所和设施;管理集会、游行和示威活动;监督管理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工作;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枣庄市公安局高新分局有指挥中心、纪委、政工室三个综合业务科室,法制大队、治安大队、刑侦大队、经侦大队等七个业务大队,下辖兴仁派出所、兴城派出所、张范派出所。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868.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98.5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7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3095.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77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868.50	本年支出合计	3868.5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868.50	支出总计	3868.5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收入	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合 计	3868.50	3868.50	3098.50	77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	3.50	3.50									
201	01		人大事务	3.50	3.50	3.50									
20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	3.50	3.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95.00	3095.00	3095.00									
204	02		公安	3095.00	3095.00	3095.0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400.00	400.00	400.00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50.00									
204	02	19	信息化建设	330.00	330.00	330.00									
204	02	20	执法办案	415.00	415.00	415.00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1900.00	1900.00	19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0.00	770.00		77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70.00	770.00		770.0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70.00	770.00		770.00								

注：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科目公开时予以剔除。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3868.50		3868.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		3.50	
201	01		人大事务	3.50		3.50	
20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		3.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95.00		3095.00	
204	02		公安	3095.00		3095.0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400.00		400.00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204	02	19	信息化建设	330.00		330.00	
204	02	20	执法办案	415.00		415.00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1900.00		19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0.00		77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70.00		770.0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70.00		770.00	

注：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科目公开时予以剔除。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98.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	3.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7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3095.00	3095.00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770.00		77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68.50	本年支出合计	3868.50	3098.50	77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868.50	支出总计	3868.50	3098.50	77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3098.50				3098.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				3.50
201	01		人大事务	3.50				3.50
20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				3.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95.00				3095.00
204	02		公安	3095.00				3095.0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400.00				400.00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204	02	19	信息化建设	330.00				330.00
204	02	20	执法办案	415.00				415.00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1900.00				1900.00

注：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科目公开时予以剔除。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26.00		126.00		126.00		124.80		124.80	60.00	64.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770.00				77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0.00				77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70.00				770.0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70.00				77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注：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2024年没有基本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3868.50	3868.50	3098.50	770.00				
公车购置经费	特定目标类	60.00	60.00	60.00					
缉私经费	特定目标类	3.50	3.50	3.50					
办案经费	其他运转类	415.00	415.00	415.00					
从优待警经费	其他运转类	1840.00	1840.00	1840.00					
办公及日常运行维护经费	其他运转类	400.00	400.00	400.00					
差旅费	其他运转类	50.00	50.00	50.00					
信息化建设经费	其他运转类	330.00	330.00	330.00					
租赁费及办公家具购置经费	其他运转类	770.00	770.00		770.00				

注：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具体项目信息公开时予以剔除。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456.50	456.50	456.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6.50	456.50	456.50					
204	02		公安	456.50	456.50	456.5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274.50	274.50	274.50					
204	02	19	信息化建设	160.00	160.00	160.00					
204	02	20	执法办案	22.00	22.00	22.00					

注：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科目公开时予以剔除。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 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3,868.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098.5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770.00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3,868.50万元，其中：项目支出3,868.50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3,868.50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1,091.50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1,091.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321.5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770.00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1,091.50万元，其中：项目支出增加1,091.50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由于分局新办公楼于2024年投入使用，需进行装修并购置大量专用设备，故项目支出较往年有所提高。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124.8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24.8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60.00万元，比上年增加6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分局执法办案，巡逻防控需要，分局执法执勤用车使用频繁，有部分车辆使用年限较长，损耗严重，需更新一批，故公车购置费用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4.80万元，比上年减少61.20万元，下降48.57%，主要原因是为方便基层巡逻和执法工作，分局执法执勤用车下沉到基层使用，故分局执法执勤用车维护费降低。

3.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50.00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114.00万元，增长33.93%。主要原因是：由于新办公楼投入使用，分局物业管理费和水电费相应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456.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04.5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0.0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部门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8个，预算资金3,868.5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868.50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办案经费、从优待警经费、办公及日常维护经费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及日常运行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	单位名称	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日常办公用品、车辆等维修工作,实现提高工作效率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及日常运行维护经费	≦40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数量		≧300个
		质量指标	按需购置办公用品情况		优
			办公用品购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购置办公用品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给机关工作人员提供方便、快捷、高效的服务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分局机关正常运转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差旅费			
主管部门	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	单位名称	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公务出差工作,实现维护社会稳定、打击犯罪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差旅费	≦5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差次数	≧200人次
		质量指标	出差工作完成情况	优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出差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从优待警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	单位名称	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840		
	其中:财政拨款	184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从优待警工作,实现辅警工资和民辅警各项津贴正常发放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从优待警经费	≦184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次	≧70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及各项津贴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按规定按时执行各项津贴发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消费水平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民警工作类津贴正常发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的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车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	单位名称	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公车购置工作,实现提升执法办案正常进行率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车购置经费	≤6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公车数量	≥6辆
		质量指标	公车购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公车购置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交通出行正常进行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升执法办案正常进行率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缉私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	单位名称	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5		
	其中:财政拨款	3.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侦察走私行为、搜捕贩卖私货等工作,实现维护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缉私经费	≦3.5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数量	≧2个
		质量指标	反走私考核情况	优
		时效指标	及时组织培训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经济发展秩序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缉私工作满意度	≧90%

七、特殊事项说明

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涉密事项在预算公开中予以剔除。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

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